

崇光中學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
高二學期補考時間表 時間：113 年 7 月 16~19 日

日期	年級 節次、時間	高 二	補考場地	備註
(星期二) 七月 16 日	第八節 16:15~17:00	數學 A 數學 B 歷史	分組教室(四)	110020 同時考兩科
(星期三) 七月 17 日	第八節 16:15~17:00	國文 物理	分組教室(四)	110061 、 110077 、 110107 、 110123 、 110124 、 110167 、 115003 同時考兩科
(星期四) 七月 18 日	第八節 16:15~17:00	英文 化學	分組教室(四)	110123 、 110157 、 110158 、 115003 同時考兩科
(星期五) 七月 19 日	第八節 16:15~17:00	地理 生物	分組教室(四)	110061 、 110077 、 110123、同時考兩科

※音樂：(1)**即日起**即可上傳補考指定作業到指定的 Classroom「課堂作業」區。高二音樂補考的 Classroom 名稱：音樂補考 112-2/高二，代碼： o57uwtg
(第一個字是英文字母 o 的小寫，不是阿拉伯數字的「零」)
(2)收件截止時間：7/19 (五) 中午 11:30。

補考注意事項：

1. 未攜帶學生證或身分證或 IC 健保卡者，不准進入試場考試，考試時證件請擺在桌面右上角。
2. 未穿著制服者，不准進入試場考試。
3. 不可攜帶手機，電子儀器，計算機等進入試場，一經發現以作弊論。
4. 不可在考試進行中互借任何東西(立可白、筆、擦布、計算紙.....)，或交頭接耳，一經發現以違規論，並立刻驅離試場。
5. 考試完畢後，請安靜離開考場，不可在走廊逗留、喧嘩，一經告發，送學務處論處。
6. 考試開始 15 分鐘後不得進入考場，結束前 20 分鐘方可交卷。書包勿置於試場內，請放置於走廊上。
7. 請監考老師將缺考者直接於座位表上劃記，每堂考試完畢後將門窗鎖好，題目卷及答案卷分開收齊並於監考表上簽名，連同試場鑰匙一並繳回教務處。
8. 請勿攜帶任何食物進入試場，同學所攜帶餐盒、飲料罐等請置放於教室外，餐飲完畢請依照垃圾分類放置於走廊回收箱。一經發現違規者留校協助分類事宜。

教務處

啟

113.07.08